

# 中华全国总工会文件

总工发〔2022〕3号

---

##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支持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建设特色一流大学的意见

(2022年1月20日)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高等教育、人才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方案》、《中国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十四五”发展规划》等文件精神，充分发挥工会系统行业特色优势，服务党和国家教育强国建设、人才强国战略，支持中国劳动关系学院（以下简称学院）建设特色一流大学，发挥好学院人才培养、干部培训、理论研究、决策咨询等作用，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着眼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体现作为，明确学院办学方向和定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党育人、为国育才，按照行业特色型、教学研究型办学定位，构建以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为主体、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和智库建设为两翼的“一体两翼”发展格局，以普通本科教育、工会干部教育培训为根本，聚焦中国特色劳动关系和工会领域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研究，推进普通学历教育、劳模和工匠教育、特色职工教育、港澳工运人才教育协调发展，培养政治素质过硬、劳动情怀深厚、专业功底扎实、实践能力突出的高素质专业化人才，推动学院建设成为高素质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培养的重要基地、工会干部教育培训的最高学府、劳动和工会领域研究的高端智库，逐步实现劳动和工会领域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特色一流大学目标。

**二、以“劳动+”、“工会+”学科专业方向建设为重点，优化学院学科布局。**推动构建管理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工学等相互支撑、交叉渗透的学科体系，突出特色学科、做强重点学科、夯实基础学科、拓展交叉学科，特别是加强劳动经济学、工会学等工会特色学科专业建设。支持学院按照国家研究生培养单位建设标准，以应用型硕士专业学位为基础，积极发展学术型研究生教育，形成学术型与应用型人才并重的培养格局，夯实基础，补齐短板，稳步扩大培养规

模、持续优化专业结构、积极培育高水平学科队伍，培养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科学技术进步、文化传承创新的优秀人才。依托学院成立全国工会院校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加强研究生教育教学资源、师资队伍、课程教材、实践教学基地建设。

### **三、突出劳动特色立德树人，提升学院人才培养质量。**

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学院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健全完善教育教学成果建设机制，培育一批省部级及以上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一流课程和精品教材。搭建多样化、个性化学生发展平台，打造“劳模宣讲团”、“劳模大讲堂”、“劳动教育月”等特色品牌。做强劳模教育，建立以劳模需求为导向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推进劳模研究生教育申办工作。加大职工教育培训力度，加强职工思想政治引领，发挥劳模学院、工匠学院、长三角学院、“职工驿站”等平台优势，完善职工综合素质培训体系。发挥工会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工作优势和资源优势，支持学院建设全国劳动教育师资培训基地，优化劳动教育课程教学资源，推动建立健全符合时代特征的劳动教育体系，为大中小学培养专任劳动教育师资，强化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教材研发与推广，持续发挥学院在劳动教育研究与实施方面的引领作用。

### **四、整合工会干部院校资源力量，做强做优学院工会干**

**部教育培训。**适应新时代工会工作高质量发展要求、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工会干部队伍需求，突出学院在工会干部院校中的龙头地位，支持学院加强与各地工会干部院校分工协作，在分级分类大规模轮训工会干部中发挥更大作用。发挥学院理论研究、学科专业、师资队伍、课程建设、教材建设等优势，促进全国工会干部院校协同发展，健全完善与各地工会干部院校供需匹配、师资共享、项目共建、研修交流的常态化协同机制。支持学院与企业、社区共建实践教学基地、调研基地、培训基地，形成广覆盖、多层次、多元化的工会干部培训支撑网络。创新学院工会干部教育培训方式方法，完善课程体系，加强网络课程开发，打造系列化线上线下精品课程。

**五、服务党的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高质量发展，强化学院智力支持和决策咨询作用。**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的研究阐释，深化新时代党的工运基础理论研究，建设中国特色工会学理论体系。围绕百年来党领导的工运史，以庆祝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100周年为契机，拓展研究领域，提高研究质量，编撰中国工运史、工会学等教材。加强全总机关部门、产业工会与学院交流共建，发挥各自优势，做好理论概括和解释、研究提出政策建议，实现理论研究和工作实际良性互动。加强学院期刊、论坛等学术平台建设，增强

权威性、提升影响力。统筹推进学院科研机构建设，支持将学院劳动关系与工会研究院认定为全总工会理论和劳动关系智库成员单位，加挂“全总工会理论和劳动关系智库研究中心”牌子，建设成为全总高端智库，以高水平智库成果带动各级各类学术机构建设上水平。支持学院围绕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工会工作等全总工会理论研究会重点课题和专项课题，开展深入研究，通过汇编优秀课题成果、评定优秀课题组和突出贡献专家等方式，对研究成果进行认定激励。落实全总党组联系服务专家制度，密切日常联系沟通，畅通学院专家献计献策、服务决策渠道。

## **六、积极加强协调协作，加大推进学院综合改革力度。**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为学院特色一流大学建设提供良好政策条件。将支持学院提升办学层次和办学实力作为全总重点工作，持续推进。进一步落实好全总与教育部共建学院的各项措施，推动与教育部、北京市、河北省四方共建学院。成立全总支持学院建设特色一流大学领导小组，全面加强对学院各项事业发展的领导指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要求，把握高等教育办学规律，研究在内设机构设置及变更、干部职数分类设置、职员职级制推行等方面赋予学院更多自主权。推动将中国职工电化教育中心编制划归学院，人、财、物由学院统筹使用。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高校和科研机构科研资金管理相关

文件规定精神，扩大学院对全总拨付的科研经费管理自主权，对作出贡献的科研人员给予奖励。支持学院与国内院校加强交流，在学校管理、合作培养师资、开展联合调研、共享优质资源、联合培养高层次人才等方面深入合作。

**七、坚持为引进人才创造条件，强化学院师资队伍建设。**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积极推荐学院符合条件的专家申报国家级人才项目，形成信任人才、尊重人才、善待人才、包容人才的浓厚氛围。支持学院引进知名专家、高层次人才，给予相应配套支持。全总支持与内部挖潜相结合，逐步增加教师编制，稳步提升专任教师比例。组建全总高等学校教师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增加学院高级职称数量，逐步提高学院教师高级职称占比。研究推进学院绩效工资改革，提高教职工收入水平和福利待遇。

**八、加大经费倾斜和投入力度，改善学院办学条件。**加大对学院办学经费保障力度，增加基本经费拨款，根据招生规模和学科建设需要，逐步提高生均办学经费水平。积极争取中央财政资金支持，稳步推进相关项目建设，确保达到教育部生均硬件指标要求。参照国家社科基金管理模式，加强学院科研经费监督和管理，不断提高科研能力。

**九、围绕服务工会民间外交，发挥学院开展国际交流交往优势。**支持鼓励学院师生参加高水平国际性学术活动，开

展师资队伍海外培训，与国外高水平大学和工会组织、工会高校交流合作，做好国际工会干部培训工作，讲好中国故事、中国工人阶级故事、中国工会故事。支持学院在劳动关系和工会领域与“一带一路”倡议沿线国家开展学术研究、国际交流和人才培养，为“走出去”企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强劳工权益维护等提供智力服务。探索开展招收外国留学生、引进外籍教师工作。做好港澳爱国爱港爱澳工会干部培训工作。

#### **十、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对学院党建工作的领导。**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入学习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加强对学院党建工作指导支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充分发挥学院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作用，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思政体系建设，坚持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加强学院领导班子建设，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完善干部选拔任用和考评激励制度，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持续抓好党风廉

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特色一流大学建设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保证。

（此件发至各驻会全国产业工会，全总各部门、各直属单位）